

证券代码：600778

证券简称：友好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19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：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。
- 公司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实现扭亏为盈。
- 公司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0 万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实现扭亏为盈。

预计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0 万元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（一）公司 2023 年 1-6 月利润总额为-9,916.89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0,097.81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-10,281.4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司 2023 年 1-6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-0.3242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

1、上年同期由于公司联营企业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公司持股比例 47%，以下简称“汇友房地产公司”）收到税务机关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，

依据税务机关清算结论，汇友房地产公司应补缴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36,469.20万元，该事项减少汇友房地产公司当期收益34,000万元，由此减少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投资收益15,980万元，相应减少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,980万元，对公司上年同期业绩造成了较大影响；

2、2024年上半年，汇友房地产公司因上述事项剩余未缴税款产生滞纳金2,161.04万元，致使汇友房地产公司本期亏损2,342.69万元，由此减少本公司本期投资收益1,101.06万元，相应减少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,101.06万元，对公司本期业绩造成了较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：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7月9日